

潤隆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及執行情形

一、永續發展

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爰參酌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於 106 年 3 月 21 日董事會通過「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訂定，以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歷年來配合法令及實際作業陸續修訂，最近一次於 111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配合法令修正名稱為「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實踐永續發展，積極推動公司治理、社會公益和落實環境永續，並將其納入公司營運策略與管理目標。

二、永續發展政策

集團秉持「誠信原則」與「永續經營」的理念及重大性原則，在追求企業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注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議題，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

項目	重點內容
推動公司治理	●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督促 ESG 實踐，包括檢討及持續改進 ●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 ●建置有效之公司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 ●避免不公平競爭，並反賄賂貪瀆，以營造公平競爭環境
發展永續環境	●遵循環境相關法規 ●致力於提升各項能（資）源之利用效率 ●避免污染水、空氣與土地，及採行適當的污染防制措施 ●持續致力於綠色營建技術開發，以提升綠建築等級 ●注重水資源管理、廢棄物處理、資源回收、環境綠化等措施 ●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可能產生的風險與機會

項目	重點內容
維護社會公益	●遵守勞動相關法規並遵循國際人權公約，訂有人權政策暨工作場所行為準則、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內容涵蓋禁用童工、性別平等、工作權及嚴禁任何非法歧視等保障人權之規定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 ●依政府法規與產業之相關規範，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與供應商及商業夥伴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永續發展 ●期許自身營運為周遭社區帶來正向發展，參與社區發展及地方政府機構之相關活動，以促進社區發展
加強企業社會責任資訊揭露	●依相關法規辦理資訊公開，並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三、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任期 113.08.12~ 116.06.12）

職稱	姓名	主要學（經）歷	主要專長
董事長 (召集人)	邱秉澤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研究所 潤隆建設(股)公司總經理	產業知識及經營管理
獨立董事	陳永昌 (註1)	台灣大學法律系 臺灣高等法院法官	法律及公司治理
獨立董事	周宜強	美國南加州大學(USC)都市及區域計畫碩士/博士 逢甲大學都市計畫及空間資訊系副教授 逢甲大學主任秘書 逢甲大學管理學院院長 正利航業(股)公司董事長	國土規劃、國土保育及永續環境
獨立董事	嚴雲棋 (註2)	中國科技大學公共衛生科 東岳廣告(股)公司董事長	商務及財會

註 1：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任。

註 2：獨立董事嚴雲棋經 113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會補行委任。

有關本委員會會議召開情形及每位委員之出席率，請參考本公司各年度年報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市公司代號(1808)查詢。

四、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織規程

五、113 年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 1.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2.第一屆委員任期：113 年 8 月 12 日至 116 年 6 月 12 日。
- 3.113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召集人)	邱秉澤	2	0	100.00%	
獨立董事	陳永昌 (註1)	1	0	100.00%	113.12.17 辭任 (應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周宜強	2	0	100.00%	
獨立董事	嚴雲棋 (註2)	—	—	—	113/12/31 就任 (應出席 0 次)
113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平均實際出席率(%) (總計實際出席次數／總計應出席次數)				100.00%	

註 1：獨立董事陳永昌於 113 年 12 月 17 日辭職。

註 2：獨立董事嚴雲棋經 113 年 12 月 31 日董事會補行委任。

4. 113 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開會資訊如下：

永續發展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及 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永續發展委 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10.14 第 1 屆第 1 次	本公司成立溫室氣體盤查小組之報告	本委員會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本公司及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規劃時程」執行進度報告	本委員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113.12.31 第 1 屆第 2 次	113 年永續發展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本委員會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永續發展委員會 日期	議案內容及 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永續發展委 員會意見之處理
113.12.31 第 1 屆第 2 次	113 年與國內文化產業合作之執行情形報告	本委員會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113 年誠信經營之運作及執行情形報告	本委員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113 年內線交易防範措施及執行情形報告	本委員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113 年資訊安全風險管理及執行情形報告	本委員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113 年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報告	本委員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113 年風險管理政策及執行情形報告	本委員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113 年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報告	本委員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本公司及子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規劃時程」執行進度報告	本委員出席委員同意洽悉後提報董事會	提報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洽悉

六、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本公司指派管理部為推動永續發展之兼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並規劃與推展企業永續發展相關活動，編製永續發展報告書，且於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永續發展具體成果及推動情形。

主要年度工作計畫及職掌如下：

- 1.統籌公司近期永續發展方向及目標擬定。
- 2.制定未來永續發展長期推動策略及方向。
- 3.督導公司內部各權責單位，針對各自業務職掌範圍，規劃及提報年度永續發展相關策略及計畫。
- 4.協調各部門執行永續發展相關活動及專案。
- 5.負責永續發展報告書之審閱及定稿。
- 6.其他與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審定或備查。

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對永續發展之督導情形：

在公司整體推動永續發展策略上，董事會亦扮演督導與指導角色，每年度管理部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當年度推動情形。

永續發展委員會及董事會依據管理部的報告，檢視執行成效，必要時檢討實施成效並要求改進，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

八、供應商管理政策：

- 1.本公司訂有「協力廠商管理辦法」，對於新供應商事先進行審查，審查合格者才與其進行交易；3 年內若未交易，則取消合格供應商資格，須再經評估確認後，始得重新列為合格供應商。審查內容包括對供應商供貨能力、規模度、業界風評及財務信用等。

2.供應商評鑑：

對合格之供應商，採購單位每半年應就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二十萬元（含）以上或交易實績達六次（含）以上者，於每年一及七月底前填具「協力廠商評鑑表」會相關單位評核予以評鑑一次，評鑑包括定期對供應商產品交期、品質、配合度/服務度及價格等，並要求供應商必須符合安全衛生、環保、人權等相關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共創永續發展的合作夥伴關係。

- 3.採購單位已分別於 113 年 1 月 31 日及 113 年 8 月 5 日完成「協力廠商評鑑報告」，評鑑結果皆為 A 級合格廠商。

九、工程承包商管理政策：

1.本公司為使承包廠商在環保、安全或衛生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使承包廠商之承攬作業安全無虞，儘可能對一般大眾、承攬人、現場同仁和環境造成的傷害減到最低，本公司在「工程承攬合約書」中均會強制要求承包廠商於施工期間應負有關勞工安全衛生法規等相關規範。評鑑內容包括工程品質、工程進度、責任感、協調合作、工班調度、服從及財力等。

2.承包廠商評鑑：

工程完工驗收後，由工務部填寫「廠商評鑑表」會同相關部門，對承包廠商加以評鑑，並要求供應商必須符合安全衛生、環保、人權等相關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共創永續發展的合作夥伴關係。

本公司 113 年度取得使照之建案有基隆「夢悅城」，工務部已分別對二家承包廠商執行「廠商評鑑」，評鑑分數皆達 85 分以上。

3 承包廠商對配合廠商之評鑑：

本公司基隆「上野區」建案之承包廠商大成建設株式會社於 113 年 2 月 29 日提供本公司之【完工報告】中對 25 家配合廠商執行「廠商評鑑」，評鑑分數落在 76~95 分，其中達 90 分以上 11 家、80 分~90 分 11 家、80 分~70 分 3 家。

十、113 年度永續發展具體成果及推動情形：

1.本公司期許自身營運為周遭社區帶來正向發展，除專注於本業外，為建立良好的社區關係，持續對已認養的道路及公園進行管理維護工作：

(1)認養新竹市慈雲路旁(光武段 1065 地號)公園、廣場、綠地等，認養期間自 107 年 10 月 25 日至 116 年 10 月 25 日。認養內容包含應維護認養公園綠地之垃圾撿拾、動物糞便清掃等責任，公園綠地或廣場設施遭受天然災害或人為破壞時，應儘速通知新竹市政府。

(2)本公司與海鉅建設(股)公司及寰鼎開發建設(股)公司共同認養基隆市中山區德安段 1021、1024-1、1026-1、1027-1、1060、1073-1、1073-2、1074-1、1076-1、1076-2、1076-3、1077、1080、1086-3、1086-8、1122 等地號共 16 筆，其都市計畫道路範圍內之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包括但不限於道路、排水設施、擋土牆、路燈等）。認養期間自 111 年 9 月 29 日起負責永久維護管理。認養內容包含每 8 年進行認養道路全面銑鋪、排除認養道路欠缺情形、設置緊急安全措施、定期派員巡視及維護等。

(3)本公司與海鉅建設(股)公司及寰鼎開發建設(股)公司共同認養基隆市中山區德安段 1084、1086-1、1089 及 1090-1 等地號共 4 筆，其都市計畫綠地範圍內及其附屬設施（包括但不限於燈具、欄杆、親水賞景平台地坪及景觀人行穿越橋等）。認養期間自 111 年 9 月 13 日起負責永久維護管理。認養內容包含定期及不定期之環境清潔維護、樹木扶正、草皮植栽修剪、燈具及相關設施為維護保養等。

2.參與建築相關甄選活動：

(1)台北「信義富境」建案候選綠建築證書-鑽石級。

(2)桃園「國家大院」建案綠建築證書-銀級。

(3)新竹「竹科潤隆」建案綠建築證書-黃金級。

(1)台中「西屯文商一」建築低碳建築證書-合格級。

3.本公司不定期贊助各項公益活動：

(1)捐贈佛光山寺新台幣 100,000 元。

(2)捐贈台中市台中都診所協會新台幣 10,000 元。

(3)公司鼓勵同仁參與多元化志工活動，並結合公司考績制度，113 年總計有 19 位同仁共襄盛舉，貢獻約 113.5 小時公益時數。

4.辦公室節能措施：

(1)隨季節調整設定適當空調溫度，以減低電力負荷。

(2)辦公室之節能照明設備更換及午休時間熄燈。

5.省水措施：使用感應式省水閥，有效減少不必要的水資源浪費。

6.紙類：

- (1)推廣採雙面列印或一張紙列印多頁。
- (2)公文袋/公文夾重覆回收使用。
- (3)利用電子文件處理，減少列印或影印。
- (4)善用掃描(scan)功能，轉成電子影像存檔。
- (5)管制彩色列印。

7.導入電子發票

- (1)環境保護：減少紙張使用和郵件遞送碳足跡。
- (2)社會責任：提供消費者使用載具儲存雲端發票，便利發票查詢及兌獎。
- (3)公司治理：資訊系統整合發票，提高資訊透明度。
- (4)本公司 112 年度開立 19,582 張電子發票，共減少 0.07 公噸碳排放量。
- (5)本公司 113 年度開立 13,368 張電子發票，共減少 0.05 公噸碳排放量。(截至 113 年 10 月止)

8.其他：確實執行廢棄物如廚餘、鐵鋁玻璃罐、廢紙與保特瓶等的回收管理與資源分類，並由專業人員負責廢棄物的處理與分類。

9.以上具體成果及推動情形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向本屆第 9 次董事會報告。

十一、風險管理政策與運作情形：詳如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向本屆第 9 次董事會報告之相關資料及公司網站。